

证券代码：870004

证券简称：金大田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7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奋谋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5,490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.8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<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<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<2016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有限合伙）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。并出具了天健审（2017）7-307 号《2016 年度审计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<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详情请见2017年4月2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《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08)及《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09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65,490,9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<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65,490,9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<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〈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，2016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对 2016 年度未履行程序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。详情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12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427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股东吴奋谋、吴奋双、吴奋勇、吴奋谋实际控制企业深圳富承融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及佛山维尔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吴奋双实际控制企业深圳裕翔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5906.35 万股)回避本次议案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对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。详情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2017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
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427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股东吴奋谋、吴奋双、吴奋勇、吴奋谋实际控制企业深圳富承融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及佛山维尔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吴奋双实际控制企业深圳裕翔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5906.35 万股)回避本次议案表决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拟向银行、担保公司、产业基金及其它金融机构或类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.2 亿元人民币（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，含正在履行的借款额度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、保函、承兑汇票等融资品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490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(广州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卢旺盛、王敏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金大田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8 日